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5月31日下午2时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5月28日下午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贾齐正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提名贾齐正先生、刘茂林先生、袁志武先生、刘霞玲女士、付卓权先生、周庄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的提名，公司选举贾齐正先生、刘茂林先生、袁志武先生、刘霞玲女士、付卓权先生、周庄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上述非独立董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通过，现任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2、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提名杨占红先生、李力先生、丁利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提名，公司选举杨占红先生、李力先生、丁利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上述独立董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通过，现任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3、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9）。

三、备查文件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